

## 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6月5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于2015年6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胡雪青女士主持。

###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认真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规定，对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自查，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逐项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有关内容，具体如下：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元。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时间：在本次发行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的六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本次发行的对象不超过十家，其中已确定的具体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介良控制的企业江苏旷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旷达创投”），其余发行对象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者。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数不超过 166,777,851 股。具体发行数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本次发行股票的认购方式：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5年6月11日。

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均价的9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即14.99元/股。

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下限、发行数量上限亦将作相应调整。具体发行价格将在取得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竞价程序进行竞价，并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江苏旷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已确定的具体发行对象不参与竞价过程，接受根据其

他申购对象的竞价结果确定的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本次发行股票的锁定期：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江苏旷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投资者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地点：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本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数额：

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5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投资总额<br>(万元)      |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br>(万元)  |
|----|---------------------------------|-------------------|-------------------|
| 1  | 新疆若羌一期 20MW 并网光伏电站项目            | 23,990.00         | 17,000.00         |
| 2  | 河北宣化 50MW 光伏发电项目                | 45,268.90         | 42,500.00         |
| 3  | 云南保山大坡山 30MW 农业光伏发电项目           | 27,287.01         | 18,000.00         |
| 4  | 云南玉溪河西大平地 30MW 并网农业光伏发电项目       | 27,144.85         | 25,500.00         |
| 5  | 内蒙古巴林左旗 100MW 太阳能光伏发电一期 60MW 项目 | 54,000.26         | 54,000.00         |
| 6  | 陕西榆林 100MW 光伏发电工程项一期 50MW 项目    | 44,832.00         | 42,500.00         |
| 7  | 新疆焉耆一期 30MW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 35,556.77         | 25,500.00         |
| 8  | 补充流动资金                          | 25,000.00         | 25,000.00         |
| 合计 |                                 | <b>283,079.79</b> | <b>250,000.00</b> |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公司新老股东按照持有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为发行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 12 项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江苏旷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决定参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事宜, 并将于本次董事会召开日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江苏旷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的市场询价过程, 同意接受市场询价结果并与其他认购对象以相同的价格认购, 且承诺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 认购股份数额不低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的15% (含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55) 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事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应进行相应调整;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原激励对象陆建峰、陈红梅、金哲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其持有的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应予以回购注销。公司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股权激励有关备忘录1、2、3号、《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按相关规定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上述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2015年6月11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7)。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回购注销辞职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事项,公司注册资本由66,250万元变更为66,217.50万元,同时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旷达汽车织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6月10日